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两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揭西县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22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揭西县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揭西县 2022 年度第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9864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9838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3.9864		5.4226	
	(一) 农用地		3.9838		5.42	
	其 中	耕地			0.1459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3.1802		3.1802
		园地 (可调整 0.0241)		0.5831		0.8260
		草地		0.1568		0.1568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0637		1.1111	
(二) 建设用地		0.0026		0.0026		
(三) 未利用地						
分 批 次 城 市 镇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五经富镇新安村经济联合社地段		地块 1	0.1990	工矿仓储用地	
	五经富镇大洋长隆水库规划区地段		地块 2	0.1839	工矿仓储用地	
	五经富镇中联村经济联合社蝉石地段		地块 3	0.2665	工矿仓储用地	
	棉湖镇贡山村经济联合社大海经地段		地块 4	3.3370	工矿仓储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0	0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镇 级	符合		镇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			0	

填表人：张文海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0241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揭西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揭西县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开垦费总额	0.4338	平均缴费标准	18 元/平方米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0.4338	平均缴费标准	18 元/平方米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2213666909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0241		0.0241	
补充水田规模	0.0241		0.0241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361.5000		361.5000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 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 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 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 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 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